

本門門譜跋

九修竣工，所寄來臺之統宗、大傳、藝文及本門門譜。余悉閱之。當具勘誤表彙寄譜局負責人，譜局已徵求勘誤具表、但本門門譜，實屬本門校稿不慎，錯誤太多，不可以為後世傳。不得已，再傾囊重印，可惜海陸隔窩，星光不能照月，未克親臨協助，歉甚！今命小子清陽校對，并請的||德稽二翁釐正，余豈敢自甚！為功也，是為跋。

拔茅柱孟祺公裔孫祖祺長齡氏撰

公元一九九五年乙亥秋

